

## 黑龙江伟盛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黑龙江伟盛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伟盛节能，证券代码：835699）自2018年11月28日上午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公司已于2018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2018年11月30日在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18年11月30日披露了《黑龙江伟盛节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准备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相关资料，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黑龙江伟盛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